

证券代码：837302

证券简称：东九重工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 江苏东九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核销坏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本次核销坏账的概况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公司章程》和相关会计政策制度等规定，为真实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公司拟对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长期无法收回的部分应收账款进行核销，本次核销应收账款坏账共计 435,550.50 元。具体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核销原因	核销金额(元)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1	湘潭碱业有限公司	对方已破产，无法收回	13,825.00	否
2	山东金乡德华化工有限公司	对方已注销，无法收回	299,102.50	否
3	湖北晋煤金楚化肥有限责任公司	对方已注销，无法收回	28,000.00	否
4	高邮利安达服装有限公司	对方已注销，无法收回	1,223.00	否
5	寿光市长江运输车队	对方已注销，无法收回	12,000.00	否
6	盐城美昌化工有限公司	对方已吊销，无法收回	51,000.00	否
7	徐州黄淮食用菌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对方已注销，无法收回	10,000.00	否
8	贵州瓮福小野田化工有限公司	对方已注销，无法收回	16,000.00	否
9	江苏全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对方已注销，无法收回	4,400.00	否
			435,550.50	

#### 二、本次核销坏账的概况

本次核销的应收款项在以前年度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本次坏账核销事项真实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公司章程》和相关会计政策制度等的要求。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不涉及公司关联方，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

股东利益的情形。

### 三、决策程序

本次坏账核销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本次核销坏账。根据相关法律规定，本次坏账核销事项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意见：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等有关规定，各位董事认真核查了公司本次坏账核销的情况。认为本次坏账核销能够真实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不涉及公司关联方，同意公司本次坏账核销。

### 五、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意见：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等有关规定，各位监事认真核查了公司本次坏账核销的情况，认为本次坏账核销能够真实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不涉及关联方，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董事会就核销坏账事项的决议程序合法，依据充分，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同意公司本次坏账核销。

### 六、备查文件

《江苏东九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江苏东九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江苏东九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月22日